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带 "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"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

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大信审字大信审字[2021]第 1-10539号"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"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《审计报告》,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,监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 作专项说明如下:

除"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"事项段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,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,公允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公司董事会针对"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"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客观、真实,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作为公司监事,我们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,并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各相关工作的开展,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。

参会监事签名: 吴娉婷、兰招武、吕镇烽